

东莞市城市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采购工作委托

《用户需求书》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大岭山镇敬老院二期改造工程项目-消防单位
- 2、项目地址：东莞市大岭山镇
- 3、工期要求：计划开工日期：总日历天数：35天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(1) 具体工作范围：本次采购为建筑工程劳务分包，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模板工程：模板制作、安装、拆除及维护等劳务作业；钢筋工程：钢筋加工、绑扎、焊接及安装等劳务作业；混凝土工程：混凝土浇筑、振捣、养护及缺陷修补等劳务作业；砌筑工程：砖墙砌筑、抹灰及配套作业；脚手架工程：脚手架搭设、拆除及维护；其他辅助工作：包括现场清理、材料搬运、安全文明施工等零星用工。劳务人员工种涵盖木工、钢筋工、混凝土工、瓦工、抹灰工、架子工、电工、焊工、普工等具体工种及人数需求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分阶段确定。

三、技术要求

质量要求：劳务作业须严格按施工图纸、技术交底及国家现行施工规范执行，确保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。

安全要求：供应商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为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，落实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施工现场零事故。

四、工期要求

工期要求：总工期 35 日历天，与土建装修进度同步，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，须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劳动力配备方案。

质保期：自消防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，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或更换因施工质量或材料缺陷导致的故障设备。

五、质量与验收

验收合格后须提交完整的竣工图纸（含电子版）、设备清单、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。

六、其他

施工期间须服从总包单位的统一管理，做好与其他专业施工的交叉作业协调。施工现场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，动火作业须办理审批手续并配备灭火器材。